

## 重要時程表

| 試別          | 要 項                 | 時 間   | 備 註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
| 第一試：<br>筆 試 | 報名期間                | 111年7月15日(星期五)10:00至<br>111年8月1日(星期一)17:00  | 一律採網路報名作業，逾期恕不受理   |
|             | 測驗入場通知書<br>查詢       | 111年8月9日(星期二)14: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請於甄試專區查詢測驗時間、試場位置及應試注意事項；請自行由網頁列印，不另行郵寄。   |
|             | 測驗日期                | 111年8月13日(星期六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僅設臺北考區；請依測驗入場通知書所載之時間及地點辦理報到，凡逾報到時間經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；請務必攜帶具本人照片之雙證件正本入場應試；未攜帶指定雙證件正本者或僅攜帶單一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。 |
|             | 試題公告                | 111年8月15日(星期一)14: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請於甄試專區查詢。  |
|             | 試題疑義申請              | 111年8月15日(星期一)14:00至<br>111年8月16日(星期二)17:00 | 請於甄試專區申請，逾期或以其他方式申請恕不受理。   |
|             | 測驗結果查詢              | 111年9月12日(星期一)14: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請於甄試專區查詢，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。  |
|             | 測驗結果複查申請            | 111年9月12日(星期一)14:00至<br>111年9月13日(星期二)17:00 | 請於甄試專區申請，逾期或以其他方式申請恕不受理，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。   |
| 複查結果寄發      | 111年9月16日(星期五)      | 複查結果以掛號寄發並輔以手機簡訊通知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第二試：<br>口 試 | 第二試(口試)相關文件與應注意事項查詢 | 111年9月13日(星期二)14: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請於甄試專區查詢、下載列印測驗時間、試場位置及應注意事項；請自行由網頁列印，不另行郵寄。   |
|             | 個人資料暨自傳上傳           | 111年9月13日(星期二)14:00至<br>111年9月14日(星期三)17:00 | 具參加第二試(口試)資格之應考人，應於期限內完成資料上傳，詳細格式請參照甄試專區公告。  |
|             | 測驗日期                | 111年9月17日(星期六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僅設臺北考區；請依測驗入場通知書所載之時間及地點辦理報到，凡逾報到時間經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；請務必攜帶具本人照片之雙證件正本入場應試；未攜帶指定雙證件正本者或僅攜帶單一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。 |
|             | 甄試結果查詢              | 111年9月26日(星期一)14: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請於甄試專區查詢，錄取人員移請中國輸出入銀行辦理後續進用事宜。  |